

## 敗壞的奴僕 (彼得後書 2：17-22)

### 複習

上次我講「不義的工價」時，我提到，當我們討論關乎假教師的問題時，我們需要從教會的範圍走出來。在彼得那個時代，猶太人的會堂或基督徒一起聚會的場所，承擔了許多教導的責任。許多有學問的人，他們的學問在當時的學術界也許不能登大雅之堂，但基督徒的聚會，卻提供他們有一個活動的舞台，所以教會中有許多的假教師出現。在今天的時代，教育普及，我們在教會裡面接受教導的時間非常的短。我們所看的電視，電影，書籍，或是我們所聽到一些社會名流對許多事情的評論，每天向我們疲勞轟炸。更重要的，我們的子女們在學校所受的教育，特別是加州的教育體系，都充斥著這一類自以為是的教師，這些社會文化的精英們，用虛妄矜誇的大話，用肉身的情慾和邪淫的事來引誘我們以及我們的子女們。而且這些文化上的影響，也會慢慢的進入教會，反映在一些教會的講台上；不要忘記我們是我們所處的文化的產物。所以我們需要學習，在日常生活中所接受到的許多觀念中，分辨什麼是合於聖經的教導，什麼樣的智慧不是從神來的，乃是屬地的，屬情慾的、屬鬼魔的（雅三 15）。因為我們如果不是在神愛子的國度裏，我們就仍然停留在黑暗的權勢，繼續做敗壞的奴僕。

### 彼得後書二章 (Change Slide)

17 這些人是無水的井，是狂風催逼的霧氣，有墨黑的幽暗為他們存留。

18 他們說虛妄矜誇的大話，用肉身的情慾和邪淫的事引誘那些剛才脫離妄行的人。

19 他們應許人得以自由，自己卻作敗壞的奴僕，因為人被誰制伏，就是誰的奴僕。

### (Change Slide)

20 倘若他們因認識主救主耶穌基督，得以脫離世上的污穢，後來又在其中被纏住制伏，他們末後的景況就比先前更不好了。

21 他們曉得義路，竟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，倒不如不曉得為妙。

22 俗語說得真不錯："狗所吐的，牠轉過來又吃；豬洗淨了，又回到泥裡去滾。"這話在他們身上正合式。

### 經文要點 (Change Slide)

在這段經文中彼得講到，這些教師給我們許多空虛的應許，說這些是從神而來的。好像一個客旅在沙漠中遠遠的看到一口井，給人極大的希望。但等人滿懷希望的走近，卻發現它是一口無水的井，得到的卻是極大的失望。這些假教師應許人自由；但什麼是自由呢？如果自由是指人可以順應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以及今生的驕傲的話（18-19 節），人是很容易被這些所謂的自由誘惑的；特別是那些年輕氣盛，自己為很懂，很了不起的人。他們沒有想到，這些假教師所應許人的自由，卻是讓人像他們一樣，作了敗壞的奴僕。

對於這些人，以及被他們的教導誘惑的人，也許他們曾經接觸過福音，或是他們是在基督教的宗教環境中長大。但是如果他們接觸過福音，後來卻離經叛道的話，彼得說，他們的結局將是很可悲的（20-22 節）。如同經文所說的；他們「**倒不如不曉得為妙**」。或如同希伯來書六章 4-6 節所說：「**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、嘗過天恩的滋味、又於聖靈有分、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、覺悟來世權能的人，若是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地羞辱他。**」

### 「無水的井」與「狂風催逼的霧氣」

17 節所用「**無水的井**」與「**狂風催逼的霧氣**」的比喻，都是以當時人所能了解的圖像來說明一件事；就是說有些教師講道的內容，所說的預言，雖然號稱是神的話語，是出於神，也帶給人極大的希望，人們也期盼這些會滿足他們的飢渴，但最終卻因為不是出於神，只是空有虛言，結果不只是不能滿足人的飢渴，也帶給人失望，更會帶給人極大的災難。

### 「無水的井」

「**無水的井**」大家都能理解，當你在沙漠旅行，水喝完時，你遠遠的看到一口井，心裡想總算有救了，趕快用上你最後的一份力量，加緊腳步。

但等到你花了千辛萬苦走近它時，卻發現它是一口「無水的井」，而不是一口有「活水泉源」的井。你可以想像，你若是那個旅行者，你的失望會有多大。更重要的，在那時你已經無法補救，只有死路一條。但我麼若要深入的了解這個比喻，就是「井」應該有「活水的泉源」的意義，我們就需要從當時的人所熟讀的先知書來理解。在耶利米書二章 13 節那裏，神藉著先知耶利米向當時的猶太人所說的話：「**"因為我的百姓做了兩件惡事，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，為自己鑿出池子，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。"**」所以「活水的泉源」是講到從神來的應許與幫助。

### 「狂風催逼的霧氣」

而談到「狂風催逼的霧氣」的這個比喻時，你需要從以賽亞書五十五章 10—11 節，談論到神的話語必然成就的角度來看：

「**雨雪從天而降，並不返回，卻滋潤地土，使地上發芽結實，使撒種的有種，使要吃的有糧。我口所出的話也必如此，決不徒然返回，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，在我發它去成就（註："發它去成就"或作"所命定的"）事上必然亨通。**」以賽亞書這裏講到，像神的話語如同雨水能滋潤地土，使萬物生長那樣，神必能成就祂的話語所預言，所應許，所命定的事。

所以這兩件事都是講到同一類的事，兩者都是關乎教會裡面的教導。這兩件事就是講到在教會裏，有一些假教師說他們所講的道是神的話語，能滿足人們心靈的需求，讓人可以不再渴。但實際上，他們所說的只是出於自己邪惡的動機，或隱藏的意圖，為了控制人或從人身上取利，並沒有耶穌這「**活水的泉源**」。他們本質上只是「沒有水的井」，應許人很大的盼望，最終卻是帶給人極大的失望。同樣的，這些假教師們他們也許預言了許多事情，比如說耶穌會在某年某月某日再臨，說這是神給他們特別的啟示，只有他們知道這預言。但他們只是霧氣，並沒有帶來雨水。因為他們所說的話語並不是出於神，只是出於自己的自大或邪惡。最終帶給自己，以及隨從他們教導的人許多的災難。

### 「有墨黑的幽暗為他們存留」

神對這些假教師會有嚴厲的審判，這裏說「有墨黑的幽暗為他們存留」，是講到將來在地獄的光景，也對應於在二章 4 節所說的：天使犯了罪被「丟在地獄」，交在「黑暗坑中」的光景。

其實對假教師的警告，在路加福音十三章裏，耶穌因為醫治一個被鬼附著，病了十八年，腰彎得一點直不起來的女人，被管會堂的責備後，耶穌就講論神的國時，祂也提到將來有一批自以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律法的教師，或自認為是耶穌的門徒，想要進入神的國。但那時彌賽亞，就是神的受膏者，會對他們說：「你們這一切作惡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」。這些假教師的光景，是被趕到神的國之外，在那裡哀哭切齒；這正是這裏所說「有墨黑的幽暗為他們存留」的情景。

### 聖經的教導 vs 屬世的教導

但當我們討論這段經文，想要把這段經文以現代的角度來看時，就遇到一些困難。我如果在講台上說在教會的圈子裏有假教師，甚至我不用指名道姓，大家都會想對號入座，認為我是在論斷某個人。如果我強調有些教會的講台上講一些不合聖經的教導，你們也許會認為我是在指桑罵魁，在批評某個人。但我們必須承認一件事，在教會的講台上許多的講道，無法避免不會受到社會上許多觀念的影響。「We are the society 我們就是社會」，我們或多或少是這個社會的產物；我們也許可以影響社會的文化，但比較多的情況是，我們會受到社會文化的影響。

#### (Change Slide)

但作為基督徒的我們，我們需要理解的一件事情就是，聖經的教導與屬世的教導，也許有些時候會相同或類似，但大多數的時候是不相同的。所以當我們討論這些假教師的問題時，重點應該是放在，我們該如何分辨哪一些預言的解釋是出於講道者的私意？如同彼得在彼得後書一章 20 節所說的：「第一要緊的，該知道經上所有的預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；」這是關乎於「狂風催逼的霧氣」的這個比喻而說的。而關乎於「無水的井」的問題，我們需要辨別，講道者所說，他們在講台上所應許的事情，哪一些是合於聖經的原意，是根基於耶穌基督的教導？或是受到社會風俗的影響，只是披上一層聖經的外衣，在教會中風行而已。這是一個很困難的問

題，因為每個講員都說，他們的教導是根據聖經；但真的嗎？你怎麼知道呢？

聖經學者 D.A. Carson 常常喜歡引用一句話，這是他父親在他小的時候告訴他的：「a text without a context becomes a pretext for a proof text,」，我可以把它翻譯成：「一句脫離文脈的話語，可以被用來作為證明任何事情的藉口。」不是嗎？社會上討論同性戀的問題時，支持同性戀的人不也是引用聖經的根據嗎？

我需要舉一些聖經的教導，與社會上許多的看法作一些比較，來幫助大家理解這個問題。因為這個題材的範圍很大，我只能舉幾個例子來說明。許多的情況下，需要大家自己認真看聖經，學習按著正意來解釋聖經，那麼當你遇見不同狀況時，你才能夠分辨真假，知道這些教導是不是出於神。

## 服事的態度

在耶穌的教導中，特別是祂對門徒關乎權柄的的教導，很明顯的是與社會上的觀念不同。這是記載在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4－27 節；這一段是很重要的經文，作為耶穌的門徒的，需要特別留意：

「24 門徒起了爭論，他們中間哪一個可算為大。25 耶穌說："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，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。26 但你們不可這樣。你們裡頭為大的，倒要像年幼的；為首領的，倒要像服事人的。27 是誰為大？是坐席的呢？是服事人的呢？不是坐席的大嗎？然而，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。」

所以在教會裏，哪一個人若想要在教會裡頭為大的，他需要像年幼的，想要作首領的，他需要像服事人的。這個觀念與社會上一般的觀念是不同的；你看過哪一個政府的首長真的是像「服事人的」呢？大概沒有，有的話也只是存在於中央電視台的新聞裏。這種首長的觀念，多多少少也不知不覺地在教會裏生根。不信的話下一次你們在討論關乎「順服」的經文，你會發現重點都放在權柄上；長老對信徒有權柄，牧師與長老哪個權柄大等等這類的問題；好像從來沒有人會從「服事人」的角度來討論「順

服」。如果教會對「首長」的觀念都有這樣的問題，那我們更不用說在家庭中婚姻的關係；到底妻子應該「順服」丈夫，還是夫妻應該「彼此順服」。當然在社會上的問題更嚴重，有些人從她們的父母親受到教育，教導她們結婚後要「馴服」丈夫，不要服事丈夫，讓丈夫佔了便宜。以前教會來了一位姊妹，因為從小受「馴服」丈夫的教導，雖然嫁了一個很優秀的丈夫，最終卻是以離婚收場，這是很可悲的事。

### 財富（Change Slide）

關於財富的問題，在有一些教會的教導中也是有嚴重的偏差。許多教師引用「聖經」的例子說，屬世財富的富足是神祝福的表現，我們不敢向神乞求，是讓神被束縛。如果我們開的車子不是 BMW，表示我們的信心不夠，不敢向神乞求大大的祝福；這樣的例子之一就是所謂的「成功神學」。但這樣的教導，卻是與耶穌的教導完全相違背的。在馬太福音八章有一個例子，講到有一個文士想要跟隨耶穌，作祂的門徒；我們看耶穌怎麼回答他呢？這是記載在 19—20 節：「有一個文士來，對他說："夫子，你無論往哪裡去，我要跟從你。"耶穌說："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飛鳥有窩，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。"」

耶穌在地上時所作的教導，從來沒有鼓勵人追求世上的財富的。耶穌在登山寶訓時特別提到，馬太六章 19—20 節；「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，地上有蟲子咬，能銹壞，也有賊挖窟窿來偷；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，天上沒有蟲子咬，不能銹壞，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。」

為什麼耶穌不要他的門徒追求屬地的財富呢？祂在 21 節自己回答了：

「21 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也在那裡。」

耶穌不要我們將我們的全腹心思都放在屬世的財富上，因為我們的財寶在哪裡，我的心思也在那裡。但這些關乎財富的講道，在許多教徒的圈子裏卻非常的風行。18 節說：「他們說虛妄矜誇的大話，用肉身的情慾和邪淫的事引誘那些剛才脫離妄行的人。」

這裡用「虛妄矜誇的大話」來形容這類的道理，人們一般都很喜歡聽這類虛妄矜誇的大話，不相信你去看那些講論「成功神學」的教會，都是人山人海。同樣的情形也發生在那些解釋預言與說預言的教師身上。幾年前在台灣紹安街的一間教會，有一個出名的講員在主日講台上說，耶穌基

督第二次的再臨會發生在 2004 年的四月四日（這日期是我胡說八道隨便給的，我給的日期和那位大講員給的日期一樣的好，都是胡說八道），結果教會的一些高中生認為，既然大講員都說耶穌馬上要回來，他們就不再讀書，也不準備聯考。事後當然耶穌因為不是阿拉丁神燈裏的精靈，沒有在他說的那個日期回來。

### 真自由與假自由（Change Slide）

但這類的講論非常受人歡迎，為什麼呢？因為它們迎合人心裏的私慾；人們對財富的渴望，以及對未來的好奇。但比起社會的文化，在教會裏教導的問題小了許多；社會的文化還有更壞的教導。

19 節：「他們應許人得以自由，自己卻作敗壞的奴僕，因為人被誰制伏，就是誰的奴僕。」

這裡「敗壞的奴僕」帶進了一個觀念；就是不管我們自己怎麼認為，我們每個人都有一個主人。這是耶穌說的，保羅在他書信中也常常強調這個事實。你可以看約翰福音八章 32 節：「耶穌回答說："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：所有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僕。」

因為一個人被誰制服就是誰的奴僕，這是當時的人都能理解的事情。

今天的美國應該不再有作奴隸這類的的事情，但今天美國的社會，「敗壞的奴僕」，特別是以性與毒品氾濫的面貌呈現出來，當然還有一些其他的面貌，例如消費主義等等；「因為人被誰制伏，就是誰的奴僕」。

我就不談毒品，就談談婚姻貞潔的問題。也許你認為這些關乎「性解放」的假自由這類的問題與我們無關，但我們都有小孩，或是有孫輩的兒女們，他們所面對的社會，我們需要有些了解。美國的大學從 70 年代開始，一些先進的大學，例如加州的伯克來大學，就開始將男女宿舍放在一起。一開始時還男女宿舍分層，後來連浴廁都共用。這個風俗後來就成為所顛美國大學生宿舍的定規，現在很難找到一間大學，沒有男女同一個宿舍的。因為這樣的緣故，現在許多美國大學裏的酗酒與性氾濫的問題非常嚴重。

中國當然也是與時俱進，不落人後。有人在中國的高校進行的一項調查顯示，超過 60% 的大學生贊成婚前性行為，贊成的人數比例比十年前提

高了 25%。大部分大學生根本不反對婚前同居行為。這種輕看婚約的觀念是現代人的通病，始作俑者就是美國的通俗文化的「性解放」運動。而這運動你若進一步追溯其源頭，其實是源至於上世紀初羅素的婚姻革命觀，他的觀念在 60 年代末期因著美國通俗文化的推廣而開始流行的。我們自己也許已經不再是讀大學的年齡，不受這類文化的影響，但是想到我們的兒女，孫子們，他們耳染目睹，每天受到這些文化的疲勞轟炸，需要我們作父母親的花上更大的心力，身教言教，才能讓兒女們避免走上錯誤的人生道路。

雖然在教會的教導裏不會有類似羅素婚姻革命觀的那種教導，如果有話，你最好趕快離開那個教會，但是有許多社會的文化，不知不覺的也會影響到教會裏的教導。對錢財的渴慕，也會讓錢財成為我們的主人，而人有了錢財，他很容易讓他的私慾膨脹，自己反而被錢財所控制。雖然我們常常說，我們想多賺些錢讓我們能夠達到所謂的「Financial Independent；就是經濟上能夠獨立自主」，但事實上，當一個人有了錢財之後，想要不受錢財的掌控，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

中國的一位異議作家劉曉波以前曾寫過一篇文章，談到在中國的宗教熱的現象，他提到在中國不僅有信教的熱潮，也有消費與性解放的熱潮。他解釋說，中國人在文化大革命的那十幾年，不論在信仰方面，或是在消費品方面，甚至在性的方面都受到嚴厲的禁錮；渴了十幾年，餓了十幾年，忍了十幾年。等到 1979 年開始改革開放，十幾年後，一小部分的中國人先富起來了，自由了。那些先富起來的那一小撮人就掀起消費的熱潮，大吃大喝，購買洋房別墅，高級汽車，名牌消費品。那些先富起來的男人，志得意滿，旁邊很自然的就圍繞著一群年輕漂亮的女人，在性方面就開始亂來，掀起淫亂的風潮。而那些富不起來的大多數人，就只好去信教，煉煉法輪功。這是他的理解，但是他的說法倒是給我們一些啟發；就是你不要被那些報章雜誌，以及電視廣告所應許的「自由」迷亂了你的思想。這些廣告應許人得以自由，但卻讓你作了敗壞的奴僕；「**因為人被誰制伏，就是誰的奴僕。**」

**敗壞的奴僕**

這也正是耶穌在約翰福音八章 34 節裏所說的：

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：所有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僕。」

同樣的，保羅在歌羅西書一章 13 節也說道：

「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；」

彼得也在彼得後書一章 4 節也是這麼說，耶穌曾經：

「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。」

這一些都關乎一個很重要的教導，就是我們必須在作「敗壞的奴僕」與作「神的子民」中間作一個選擇，同時人也無法選擇自己當家做主。也就是說，你也許認為你是自己在當家作主，但事實上，你如果不是在神的國裏，你就是仍然留在黑暗的權勢底下，作敗壞的奴僕。

### 「脫離」與「被纏住制伏」（Change Slide）

接下來 20—22 節的這段聖經是比較困難解釋的一段：

20 倘若他們因認識主救主耶穌基督，得以脫離世上的污穢，後來又在其中被纏住制伏，他們末後的景況就比先前更不好了。

21 他們曉得義路，竟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，倒不如不曉得為妙。

22 俗語說得真不錯："狗所吐的，牠轉過來又吃；豬洗淨了，又回到泥裡去滾。"這話在他們身上正合式。

22 節罵人的俗語大家都能了解，不需要我加以解釋。問題是因 20—21 節所引發的，就是一個人能否在他們因「認識主救主耶穌基督，得以脫離世上的污穢」以後，「後來又在其中被纏住制伏」？這經文所引申出來，基督徒信了耶穌以後，可能再離經叛道，失掉救恩這樣的說法，與許多人的神學理念是相違背。這是關乎「認識（或指知識；the knowledge of）」與「被纏住制伏」的問題。同樣的，一個基督徒有沒有可能「曉得義路」，後來「竟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」？這是關乎「曉得」與「背棄」的問題。不要忘記彼得在這裡所說的人，不是指一般的基督徒，而是講那些在教會裏從事教導的人們。一般神學家給這類的經文標準的答案是說，這裡所指的是那些沒有重生得救的人。但是這樣的解釋，一下子就把經文給解釋掉了；所有的答案都有了，我們根本就不需要再讀經了。所以我們先不談關乎救恩論的神學理念，先仔細看這裏經文的意思。

20 節講到有一些人「因認識主救主耶穌基督，得以脫離世上的污穢（they have escaped the defilements of the world by the knowledge of the Lord and Savior Jesus Christ,）」。這裏說到，藉著對「主救主耶穌基督」的知識 by/thru the knowledge（注意到這裡的兩個稱號「主」和「救主」），我們可以「脫離（escape）世上的污穢」（注意這裏是說「脫離」，而不是繼續停留在裡面）。所以這裏的經文是說，一個人藉著對主耶穌的知識，就能夠「脫離」敗壞的權勢。什麼樣的知識呢？就是耶穌是「救主」，祂有赦罪的權柄，讓我們能夠重新開始，藉著這樣的知識，我們就能夠脫離「世上的污穢」；這就是保羅在林後五章 17 節所說的：

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」。但這只是第一步，接下來你的生命需要換一個主人，耶穌基督除了作你的「救主」以外，還需要做你生命的「主宰」。如果不這麼作，那就有一個可能發生的事情，就是你仍然會「被纏住制伏（entangled in them）」。

彼得在 20 節所說的，其實正是耶穌撒種比喻的教導所舉的一個例子，在馬太福音十三章裡面：22「撒在荊棘裡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後來有世上的思慮，錢財的迷惑，把道擠住了，不能結實；」；馬太福音十三章 22 節描述說，有一類的人，他們雖然聽了道，或每禮拜來教會聽道，但因為有世上的思慮、錢財，迷惑了他們的心，他們像是長滿了荊棘的土地，把道擠住了，無法結果。但這裏講的更嚴厲，講到人若不讓耶穌基督作你生命的主宰，你早晚會被敗壞的權勢「纏住制伏」，這是我們每個基督徒都應該做醒的。當一個人好像陷入泥沼一樣，再一次被世上的污穢纏住制伏以後，「他們末後的景況就比先前更不好了」。這樣的光景如同吸毒的人戒毒以後再一次吸毒；酗酒的人戒酒以後再一次酗酒，我不需要多加解釋，大家都知道那是怎樣淒慘的光景。

### 「義路」與「聖命」

所以 20 節是先講到假教師，他們做基督徒的問題；就是不認耶穌為他們生命中的主宰。而 21 節「他們曉得義路，竟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，倒不如不曉得為妙。」

這裡講到兩個東西；「義路」與「聖命」，而它們用兩個動詞，「曉得」與「背棄」來形容。你如果看（彼後三2）就可以知道，這裏的「聖命」顯然是包含舊約與新約這兩者在內；「叫你們記念聖先知預先所說的話和主救主的命令，就是使徒所傳給你們的。」

所以「聖命」應該是知識的層面，這是使徒們所傳下來的。

關於「義路（the way of righteousness）」，舊約中大家非常熟悉的經文，在詩篇二十三篇3節講到：「他使我的靈魂甦醒，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（the paths of righteousness）。」

同樣的，在以賽亞書三十章20-21節以不同的話語。「正路（the way）」出現：「主雖然以艱難給你當餅，以困苦給你當水，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，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。你或向左或向右，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："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。"」

這幾處經文都說到一件事，「義路」需要基督徒去「走」，而不只是靠「曉得」的。所以當耶穌說（約十四6）：

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祂當時的聽眾都理解，這裡的道路，就是指以賽亞書中所說，神要以色列百姓所走的路；所以「義路」只是曉得是不夠的。

### 「曉得」與「背棄」

如果一個教師只是「曉得」義路，自己卻不去行，這裏的經文說他是「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」。這一個觀念大家一般不太注意，這也正是雅各在雅各書四章17節所說的：「人若知道行善，卻不去行，這就是他的罪了。」，同樣的觀念耶穌也用把房子蓋在沙土上的比喻來解釋（太七26）。如果一個人不願意行聖經的教導，這裏說：「倒不如不曉得為妙」；換一句白一點的話就是，你最好不要多讀聖經，這是給懶惰的人一個很好的藉口。

但這裏的經文原來是給那些假教師說的，你如果把這三節串起來一起看，我們似乎可以得到一個結論；一個傳道的人，如果他的行為不能反映他所教導的，這裏說他是背棄了「聖先知預先所說的話和主救主的命令」，也是背棄「使徒所傳的」；這是一個很嚴厲責備的話語。他所以會

有這樣的行為，主要是因為他沒有把耶穌基督作為他生命的主宰，所以他會被世上的污穢所纏住制伏。這種曉得「義路」卻不願行在其中的人，這裏的經文形容他們好像「"狗所吐的，牠轉過來又吃；豬洗淨了，又回到泥裡去滾。"這話在他們身上正合式。」這裏的經文也預測了他們末後的景況；就是「比先前更不好」。而他們所讀的那一些知識，「倒不如不曉得為妙」。這是一個非常嚴厲的警告，雖然它原來是給那些假教師說的，但它也可以用在今天教會裏所有從事教導的人，它其實也是給每一個基督徒的，我們需要引以為鑑戒。（太七 26－27）耶穌說：「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，好比一個無知的人，把房子蓋在沙土上。雨淋，水沖，風吹，撞著那房子，房子就倒塌了，並且倒塌得很大。」

誰說基督徒的行為不重要呢？